

樹德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03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 A0308 會議室

主持人：王昭雄校長

記錄：卜瑞騏

出席人員：郭輝明、蘇中和、陳璽煌、陳武雄、蔡欣擘、顏世慧、宋鴻麒、陳毓璋、陳協勝、杜宇平、陳麗惠、施順鵬、陳慶樑、邱志仁、陳宗豪、吳如萍、宋玉麒、戴忠淵、李淑惠、曾宗德、李玉萍、李勝榮、鍾政偉、林宏濱、胡育嘉、胡寬裕、許龍池、林宥君、許丕忠、王木良、徐文修、汪碧芬、楊肇傳、陳鴻仁、陳文亮、俞秀青、林育世、鄧樹遠、蔣天華、潘佳幸、徐國慶、施俊名

列席人員：陳寧彩、唐龍

主席致詞

感謝董事長蒞臨會場，我們的招生報告、每位有 20 分鐘的時間，現在開始。

報告事項

【報告一】報告人：管理學院宋玉麒副院長 主題：各院各項招生管道控管與執行報告

【報告二】報告人：資訊學院陳璽煌院長 主題：各院各項招生管道控管與執行報告

【報告三】報告人：應用社會學院李淑惠副院長 主題：各院各項招生管道控管與執行報告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113.02.21）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項目	提案單位	案由	行政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第 1 案	電算中心	為審議本校「電子計算機中心設置辦法」修正案由。	照案通過	依會議決議提送113年4月24日召開之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
第 2 案	圖書館	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圖書館設置辦法」修正案由。	照案通過	依會議決議提送113年4月24日召開之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
第 3 案	國兩處	為審議本校「國際及兩岸事務處設置辦法」修正案由。	照案通過	依會議決議提送113年4月24日召開之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
第 4 案	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	為審議本校「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設置辦法」修正案由。	修正後通過	依會議決議提送113年4月24日召開之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

項目	提案單位	案由	行政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第5案	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	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境外學生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獎勵要點」(草案)案由。	修正後通過	於113年03月01日奉副校長代理校長核准備查在案，並於113年03月05日校務資訊公告後實施。
第6案	人事室	為審議本校「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給要點」修正案由。	照案通過	依會議決議提送113年4月24日召開之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
第7案	研發處	為審議本校「鼓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賽獲獎獎助辦法」(草案)修正案由。	修正後通過	於113年02月26日奉校長核准備查在案，並於113年02月29日校務資訊公告後實施。
第8案	進修部	為審議本校「進修部新生暨轉學生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修正案由。	修正後通過	於113年3月6日奉校長核定後，並於113年3月6日校務資訊公告後實施。

壹、提案討論

第1案 提案單位：推廣中心

案由：為修正本校「樹德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教師授課鐘點(費)計算辦法」由。

說明：一、修改本辦法第三條及第五條內容，修訂教師鐘點費計算標準。

二、檢附本校「樹德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教師授課鐘點(費)計算辦法」修正條文照表與現行條文【附件一 P.1~3】。

擬辦：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第2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教職員工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修正案由。

說明：一、為使本辦法更臻完善，修訂本校「教職員工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五點、第十二點條文內容。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現行條文及擬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 P.4 ~8】。

擬辦：本辦法經行政會議、校務會議修正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第 3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原住民族獎助學金作業標準」修正案由。

說明：一、為因應原住民獎助學金線上申請系統及明確申請審查規定，故修正第二條。

二、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主責單位非教育部，應為原住民族委員會，故修正第三條。

三、為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實施要點」修正條文調升各項獎助金，故修正第四條。

擬辦：本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訂條文詳如附件三【附件三P. 9~10】。

第 4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導師設置實施辦法」修正案由。

說明：一、為強化學生學習輔導、提升導師輔導功能，擬修訂導師設置實施辦法部份條文。

二、本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

擬辦：本辦法經本次會議、校務會議修正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訂條文詳如附件四【附件四 P. 11~14】。

第 5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優良導師甄選辦法」修正案由。

說明：一、為強化學生學習輔導、提升導師輔導功能並增進優良導師評量之鑑別度，擬修訂優良導師評分標準。

二、本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附件五P. 15~18】。

擬辦：本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

決議：緩議，下次再提案。

第 6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學生請假規則」修正案由。

說明：一、依據教育部112年12月13日臺教學(二)字第1122806678號函，為配合民法修正施行，滿18歲為成年，成年學生請事假時，建議無需檢附法定代理人同意文件，故提案修正本規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六P. 19~21】。

擬辦：本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第 7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完善就學協助學習輔導補助辦法」並新增附表修正案由。

說明：一、為使本辦法之符合現今補助對象及規範，故修正本辦法並新增附表。

二、本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

擬辦：本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訂條文詳如附件七【附件七 P. 22~25】。

貳、臨時動議

(無)

散會(下午 04 時 00 分)